

身體的異名

身體，佛教稱為身根，或單稱身，即身識之所依。梵語音譯為「迦耶」，為積集、依止之意，經論從這含意中延伸出不少異名。如「窟」：身體乃貪嗔癡等猛獸所居住的洞窟，所以稱為窟；「蟻塔」：身體乃小蟲所居住的家；「巢窟」：身體乃病苦所依之家等等。

身體的區分

佛教中對身體的區分有五體、六體、八處等說法。

五體，即頭、頸、胸、手、足等五處，有時亦稱筋、脈、肉、骨、毛皮等五處。佛教中有所謂的五體投地，五體即是左右肘（或掌）與兩膝、及頭，又稱為五輪。但亦有肘、膝、頭頂等因形狀如圓，稱五輪；四肢、頭的全體，稱五體等分別之說。

六體，此乃密教的區分，據『大日經義釋演密鈔』卷四所言，臍以下、臍以上、心以下、心以上、咽以上、頭頂等六部分稱為六體。

八處，此說見於『僧祇律』卷五，即兩唇、兩腋、兩乳、兩脅、腹、臍、兩髀、兩道（大、小便道）等八處。

內臟組織說

以上的四種區分法，僅從身體表面區分，其餘的內部臟器、組織，乃至分泌物及排泄物等，也有其分類法，如南傳佛教的三十一物說、北傳佛教中阿含經的三十二物說、及北傳佛教的三十六物說等。

三十一物說，此說見於『南傳大藏經』的中部『念處經』、『身行念經』，及長部的『自歡喜經』、『大念處經』，乃至增支部、分別論等。其內容為：髮、毛、爪、齒、皮、肉、筋、骨、髓、腎、心、肝、肋、脾、肺、腸、臟腑（一說腸間膜）、胃、糞、膽汁、痰、膿、血、汗、脂、淚、膏、唾、涕（或云鼻涕）、滑液（或云關節液）、小便等三十一種。

三十二物說，此說見於北傳藏經的『雜阿含經』卷四三、中阿含的『念身經』、『分別六界經』、『增一阿含經』卷二，與南傳藏經的相應部、『解脫道論』、『清淨道論』等。其內容為：髮、毛、爪、齒、皮、肉、筋、骨、髓、心、脈、肺、肝、脾、腎、熟臟（大腸、小腸）、生臟（胃）、腸肚（腸間膜）、胞（膀胱）、流涎、淚、汗、涕（或云鼻涕）、痰、沫、肪（膏）、脂、膿、血、腦汁、尿、屎、塵垢等三十二種。

三十六物說，此說見於『大般若經』卷五三、『坐禪三昧經』卷上、『禪要經』、及『大毘婆沙論』卷四十等。內容與前三十二物說大致相同，相異處為：將熟臟再細分為大腸、小腸，並增加膽、唾、眵等三種。

身體各論

骨骼，在經論中提及骨骼的數目乃眾說紛紜，有一百零三、三百、三百二十、或三百六十等各種記載。

一百零三骨說，此說見於『大毘婆沙論』卷一七七，所謂齒骨三十二（即三十二顆牙）合其餘諸骨七十一塊共為一百零三塊。

三百骨說，此說見於『修行道地經』卷一、『達摩多羅禪經』及『清淨道論』等經論，如『修行道地經』所說：「體骨各分隨其所應，兩骨在頭、三十二骨著口、七骨著項、兩骨著脾、兩骨著肘、四骨著臂、十二骨著胸、十八骨著背、兩骨著臑、四骨著膝、四十骨著足，微骨百八與體肉合，其十八骨著在兩脅，二骨著肩，如是身骨凡有三百。」（大正 15，187a）

三百二十骨說，此說見於『禪要經』、『內身觀章句經』及『分別功德論』卷二等，如『禪要經』所說：「若觀骨人二足甲骨，指骨、跖骨、踝骨、脛骨、膝骨、髌骨、胯骨、腰骨、脊骨、頸骨、頭骨、頷骨、兩手甲骨、指骨、掌骨、腕骨、臂骨、肘骨、膊骨、胸骨、心骨、齒骨、肋骨，左右思惟皆如目見，所著外身亦如是觀，三百二十骨相拄在內，皮囊九孔惡漏於外。」（大正 15，238a）

三百六十骨說，此說見於『寶積經』卷九十六、『道地經』、『釋禪波羅蜜次第法門』卷八等。『寶積經』說：「若諸菩薩作是觀時，復應思惟，如此身者三百六十骨聚所成，如朽壞舍，諸節支持；以四細脈周匝彌布，五百分肉猶若泥塗，六脈相繫，五百筋纏，七百細脈，以為編絡，十六羸脈鉤帶相連，有二肉繩，長三尋半，於內纏結，十六腸胃繞生熟藏，二十五氣脈猶如窗隙，一百七關穴如破碎器，八萬毛孔如亂草覆，五根七竅不淨盈滿，七重皮裹六味長養，猶如祠火吞受無厭，如是之身一切臭穢自性潰爛，誰當於此愛重憍慢？唯應觀察，如借他器。」（大正 11，541a）

心臟與脈管，『大日經疏』卷四中形容肉團心（心臟）的形狀像未開敷的八葉蓮花，『觀佛三昧海經』「觀佛心品」亦說佛心如紅蓮花。在佛典中所說的「脈」，不單指血管，像氣管、膽管、淋巴腺、汗腺等皆統稱為脈。至於脈管的數目亦眾說不同，從『禪要經』所說的四百零四條，到『分別功德論』卷二所說的七十萬條等諸說。而在『寶積經』卷五五、『毘奈耶雜事』卷二、『請觀音經』等更說明了脈管的分佈狀態。

感覺器官，在佛教中常說的眼耳鼻舌身意等六根，即相當於現代醫學所說的感覺器官，如：眼根掌管視覺、耳根掌管聽覺、鼻根掌管嗅覺、舌根掌管味覺、身根掌管觸覺，意根大約等於大腦的作用。

世尊的身體特徵

在許多經典中皆記載世尊的身體具有三十二種大丈夫相、及八十二種隨形好。關於三十二相名稱之順序，各有異說，今依大智度論卷四所載，即：(一)足下安平立相，又作兩足掌下皆悉平滿相。(二)足下二輪相，又作千輻輪相。(三)長指相，又作指纖長相、纖長指相。(四)足跟廣平相，又作足跟圓滿相。(五)手足指繖網相，又作指間雁王相、指網繖相。(六)手足柔軟相，又作手足如兜羅綿相。(七)足趺高滿相，又作足趺端厚相。(八)伊泥延膊相，又作膊如鹿王相。(九)正立手摩膝相，又作垂手過膝相。(十)陰藏相，又作馬陰藏相。

(十一)身廣長等相，又作身縱廣等如尼拘樹相。(十二)毛上向相，又作毛上旋相。(十三)一一孔一毛生相，又作一孔一毛不相雜亂相。(十四)金色相，又作金色身相。(十五)大光相，又作身光面各一丈相。(十六)細薄皮相，又作身皮細滑塵垢不著相。(十七)七處隆滿相，又作七處滿肩相。(十八)兩腋下隆滿相，又作腋下平滿相、肩膊圓滿相。(十九)上身如獅子相，又作師子身相。(廿)大直身相，又作身廣洪直相、大人直身相。(廿一)肩圓好相，又作兩肩平整相。(廿二)四十齒相，又作口四十齒相。(廿三)齒齊相，又作齒密齊平相。(廿四)牙白相，又作齒白如雪相。(廿五)獅子頰相，又作頰車如獅子相。(廿六)味中得上味相，又作常得上味相。(廿七)大舌相，又作廣長舌相。(廿八)梵聲相，又作梵音相、聲如梵王相。(廿九)真青眼相，又作目紺青色相。(卅)牛眼睫相，又作眼睫如牛王相。(卅一)頂髻相，又作頂上肉髻相。(卅二)白毛相，又作白毫相、眉間毫相。以上三十二相，經上說行百善乃得一妙相，所以我們讚嘆佛為「百福莊嚴」。